

#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 2024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预算表

- 一、 预算支出表
- 二、 基本支出表
-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 四、 收支预算总表
- 五、 收入预算表
- 六、 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与国家外汇管理局三亚市分局合署办公，根据授权在辖区内履行中央银行和外汇管理职责。

## **一、主要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三亚市分局履行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总行的有关政策规定。

（二）负责在辖区内贯彻执行中央银行资金、存款准备金、利率等有关货币信贷政策，监督管理金融市场。

（三）防范化解辖区内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地区金融稳定。

（四）分析、研究辖区内宏观经济金融形势，为总行的货币政策决策提供政策建议和依据。

（五）负责管理辖区内金融统计工作及信贷征信业务，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

（六）管理辖区内货币发行、现金管理和反假人民币业务。

（七）管理辖区内人民银行系统的会计财务、支付结算业务。

（八）管理辖区内外汇、外债和国际收支业务。

（九）管理辖区内国库业务、科技和安全保卫工作。

（十）依管理权限负责辖区人事、内审、党群等工作。

（十一）承办上级行（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为地市级分行，预算单位总数为本级 1 家，无下属分支机构，受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直接领导。本次预算公开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本级 1 家。

##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预算表

表 1.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7	金融支出	1,862.1	1,862.1	1,638.47	1,625.17	13.3	1,638.47	-223.63	-12.01%	-223.63	-12.0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844.5	1,844.5	1,625.17	1,625.17		1,625.17	-219.33	-11.89%	-219.33	-11.89%
2170150	事业运行	1,844.5	1,844.5	1,625.17	1,625.17		1,625.17	-219.33	-11.89%	-219.33	-11.89%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7.6	17.6	13.3		13.3	13.3	-4.3	-24.43%	-4.3	-24.43%
2170202	金融服务	12.99	12.99	10		10	10	-2.99	-23.02%	-2.99	-23.02%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4.61	4.61	3.3		3.3	3.3	-1.31	-28.42%	-1.31	-28.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121.99	121.99		121.99	-36.61	-23.08%	-36.61	-2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121.99	121.99		121.99	-36.61	-23.08%	-36.61	-2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121.99	121.99		121.99	-36.61	-23.08%	-36.61	-23.08%
	合 计	2,020.7	2,020.7	1,760.46	1,747.16	13.3	1,760.46	-260.24	-12.88%	-260.24	-12.88%

表 2.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1,480.13	1,480.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2.5	1,472.5	
30101	基本工资	389.05	389.05	
30102	津贴补贴	859.95	859.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8	61.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2	38.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	1.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99	121.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3	7.63	
30302	退休费	4.09	4.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4	3.54	
	日常公用经费	267.03		267.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5		266.5
30201	办公费	1.47		1.47
30205	水费	1.5		1.5
30206	电费	17.2		17.2
30207	邮电费	2.94		2.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49		43.49
30211	差旅费	32.71		32.71
30213	维修(护)费	18.8		1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2
30226	劳务费	47.1		47.1
30228	工会经费	20.73		20.73
30229	福利费	12.52		12.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09		48.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5		14.9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53		0.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3		0.53
	合 计	1,747.16	1,480.13	267.03

表 3.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		3		3	2

表 4.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金融支出	1,638.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625.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运行	1,625.17
四、事业收入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3.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金融服务	10
六、其他收入	1,760.46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3.3
		二、住房保障支出	121.99
		住房改革支出	121.99
		住房公积金	121.99
本年收入合计	1,760.46	本年支出合计	1,760.4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760.46	支 出 总 计	1,760.46

表 5.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17	金融支出	1,638.47									1,638.47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625.17									1,625.17	
2170150	事业运行	1,625.17									1,625.17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3.3									13.3	
2170202	金融服务	10									1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3.3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99									12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99									12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9									121.99	
	合计	1,760.46									1,760.46	

表 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7	金融支出	1,638.47	1,625.17	13.3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625.17	1,625.17	
2170150	事业运行	1,625.17	1,625.17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3.3		13.3
2170202	金融服务	10		1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3.3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99	121.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99	121.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99	121.99	
	合计	1,760.46	1,747.16	13.3

##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属于非财政拨款单位。财政部海南监管局负责对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的财务进行监督。

预算公开内容为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行政管理性预算。本次预算公开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本级 1 家机构，无下属机构。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收支预算为 1,760.4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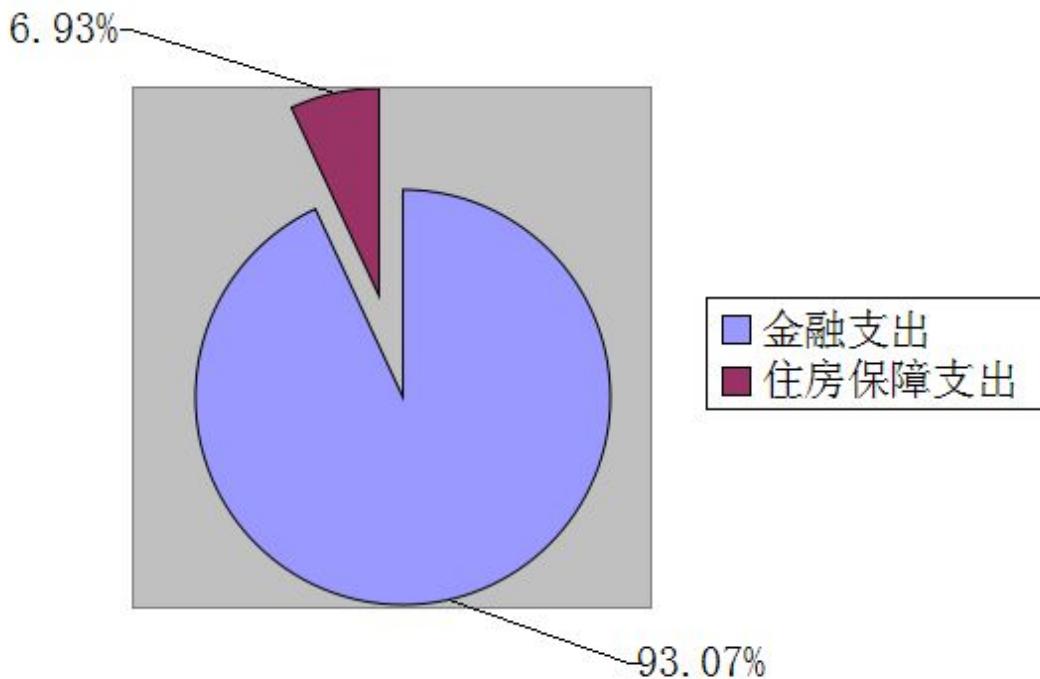
## 二、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收入预算为 1,760.46 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 三、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支出预算 1,760.4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260.24 万元，下降 12.88%。其中：金融支出 1,638.47 万元，占比 93.07%；住房保障支出 121.99 万元，占比 6.93%。

## 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 2024 年支出预算结构



## 四、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预算数 1,760.4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260.24 万元，下降了 12.88%。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非必要、非重点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科学做好财务资源的统筹安排，合理保障了业务性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具体情况如下：

(一)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625.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219.33 万元，下降 11.89%。主要原因是按照落实落

细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相关经费。

（二）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99万元，下降23.02%。主要原因是根据履职和政策要求，相应调整。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3.3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31万元，下降28.42%。主要原因是根据履职和政策要求，相应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121.99万元，比2023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6.61万元，下降23.08%。主要原因是根据履职和政策要求减少住房改革支出预算。

## 五、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基本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年基本支出预算数1,747.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80.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26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

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六、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无支出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比 2023 年全年预算数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履职和政策要求，相应调整；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与 2023 年基本持平，主要为保障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职能履行相关的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 **七、其他预算情况的说明**

###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

###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对中国人民银行三亚市分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 13.3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改进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评价制度等。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其他收入：指财政部核定的费用支出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各分支机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指用于履行中国人民银行职能，依法进行宏观调控、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的项目支出。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指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各级分支机构履行职能，开展其他金融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公积金缴存工作的通知》（琼府〔2013〕43号），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按规定的比例和缴存基数缴存。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于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